



锦

瑟

于
舟



長江出版傳媒

长江文艺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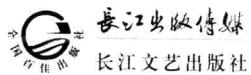


锦

瑟

于
舟

著



新出图证(鄂)字03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锦瑟 / 于舟 著

武汉：长江文艺出版社，2012.9

ISBN 978—7—5354—6020—2

I. 锦… II. 于…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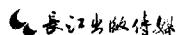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147460号

责任编辑：何性松

责任校对：陈琪

装帧设计：长 岛

责任印刷：左 怡 包秀洋

出版：  长江出版传媒

地址：武汉市雄楚大街268号 邮编：430070

发行：长江文艺出版社

电话：027—87679360

<http://www.cjlap.com>

印刷：无锡市长江商务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880毫米×1230毫米 1/32 印张：5.875

版次：2012年9月第1版 2012年9月第1次印刷

字数：122千字

定价：18.00元

版权所有，盗版必究（举报电话：027—87679308 87679310）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自序

不知道是不是也有人和我一样，总是将前言留到文章最后才写。不过这无所谓，因为也有许多人不看前言的。

人不寂寞是不会写东西的，但是“寂寞”这个东西，也不能说不好。

于是寂寞的我开始幻想，于是这本书就是关于：每一个青年应有的幻想。

其实我已做好觉悟，世上应该是不会出现像沈依依那样的女孩子了。见过太多的事，遇过太多的人，我似乎已经对这个可恶的世界失望了。所以我开始想写一些东西，一些关于真爱的东西，试着来与那些和我同样寂寞的朋友共同分享。

关于这本书，虽然只有九万余字，我还是努力地糅合了日本新潮派和写实派的作风，来尽力刻画一个抽象的人性，一个真实的世界。

所以文章并不长，也没有很大的波折起伏。所讲述的，是一个年轻人在残酷的社会中，在感情的纠结中渐渐找到了自己的人生观和爱情观——与这个丑陋社会所完全不同的观念。而至于结局会有朋友觉得有些仓促，因为我的结局会在下一本书中得到发展和延伸，成为一个单独

的、全新的故事。

其实这本书说的不就是我们自己么？我指的是寂寞的朋友。天天生活在撒旦的诱惑中，我们不断地矛盾，不断地纠结，只是为了自己那一点点不值钱的执著。

有人劝我说“何必呢？人生就是用来享受的，世界是物质的世界”。我总是一笑置之。虽然希望很是渺茫，甚至有时连我自己都不能相信，但世界上的真理就是自己的执著，世界的某一处一定有一个和我相同的人在等待着我。

与其说这是一本小说，不如说是我的一个寄望。希望有更多的人来和我一起，来勉励对方，来维持那么一道脆弱的真理防线，来挖掘迷失已久真爱的感觉。

因为还在念着无聊的大学，时间实在是仓促，所以书中可能还存在着些许漏洞，希望大家可以谅解。

另外要感谢在百忙中抽出时间来替我修订错字的父母和朋友，你们的帮助就是我二十岁生日最好的礼物。

于 舟

2012年2月

第一章

坠？人可以坠下深海，坠下深渊，人生又将坠向何方？那就等着瞧吧！当目睹了人生的谷底，岂不是透彻了人生的意义？岂不是获得了重生？

那就继续往下坠好了！来得干脆一些吧，梦醒之后又将是崭新的人生梦！

余枫深吸一口气，想必自己已经沉到了最深处。他缓缓张开双目，望见的却是天花板上的那一点污渍，不禁“哼”地一笑，心里却胡想着若是自己没有摔死的话结果将会是什么。

“不管怎么样，我又活了过来。”余枫自嘲一笑，侧过身子睡起了回笼觉。

窗外的乌云和人的心一样，阴沉得不允许一丝阳光的渗透。这几日里余枫总是昏昏沉沉的，可能是因为天气的缘故——而他心中的那片天，又何时能够由阴转晴？

待余枫转醒时已经接近正午了。季节正是初夏，但是太阳总是

悄悄地躲在了几片阴云之后。余枫怕冷，从柜子里取了一件运动衫，又套上了一条牛仔裤，便匆匆忙忙打车朝外婆家奔去了。和数年前一样，小区弄堂口的青苔已经在这时开始蔓延，像是一块块疮斑附着在了灰色的水泥墙上；而在水泥地上积水的眼中，朦胧的天色变得更加浑浊了。待他穿过狭窄的巷子走到家门口时，怀中的手机铃声已经吵得让他几近厌恶。但是此时的余枫却不好意思敲门，一是害怕两老对自己的碎碎念，话说回来也是对他们有些过意不去。

大门在余枫下定决心敲门时“吱呀”一声打开了。第一个出门迎接他的是十岁的表弟宋康。宋康规规矩矩地叫了一声“表哥”，眼神中却忽然露出一丝狡黠，转瞬即逝。余枫惊奇现在小孩之心机，莫非他已经看透了自己之所想，不然又为何第一个察觉到了自己？宋康待余枫坐下后伸出手来示意要拿礼物。余枫数年前回国送给了他一套希腊神话的故事书，这次不好意思再送同样的东西，便在店里随意买了一支廉价的镀金钢笔。余枫将手伸向包里，忽然想要逗他玩一玩，笑着说道：“我给你买的礼物丢了在家里怎么也找不到，以至于耽误了来这里的时间。现在放在包里都会消失不见，看来它真是与你无缘，哈哈。”直到宋康踮起脚来也要一起找，余枫才把握在手里的钢笔送给了他——“就把自己迟到的责任推卸给这表弟与钢笔的缘分吧。”余枫心想。

余枫的阿姨将宋康拖到一旁，嘴里不停和他寒暄着。外公外婆也放下厨房的饭菜跑出来，将余枫上上下下像鉴赏古玩一般打量。余枫对这种事情反而感到有些疲倦，便帮忙父母整理桌上的碗筷，暗示自己想要吃饭。余枫坐在宋康的旁边，好奇地看着他为什么不住地吞咽口水时，自己也闻到了飘来的阵阵鸡汤香味，暗叹不仅仅是人与人之间的差异，就连鸡也存在着东西之分——可惜鸡自己不知

道。余枫这一次回国并没有什么兴奋可言，一来他自己已经没有什么可以值得日夜牵挂的人；二来外国人和中国人在本质上并没有什么区别，唯有些不同的便是不断倒退的人心的速度。最重要的是，余枫这几年在国内的空白并没有给周围带来太多的变化，至多是父母两鬓新添的银霜，宋康长高的那几公分。他没有感觉自己做了些什么事，反而感觉自己苍老了许多。总而言之，余枫对于将来的生活充满了迷茫——与其说是迷茫，不如说是无望。

可笑的是，当余枫看见上桌的红烧黄鳝、银鱼炒蛋、清蒸鳜鱼那些他喜欢的家乡菜时，自己的心情就如同从动物园里突然获释的猴子，突然开朗了起来。现在在余枫眼中，阴天里的太阳不再是懦夫，而是成了“识时务者”；不停地夹肉吃菜的表弟不再狡猾，而成了“精明能干”。变得轻忽的余枫心中自嘲道：“最简单的欲望实现或许才是最好的心灵治疗法的话，那么任何心理病人待在中国都会得到改善的。”

心情转好的余枫同大家一起吃着饭，聊着自己留学的经历，也痛骂教授的古板无知，无形中将自己抬高到了一定的高度。外公一边喝着绍兴酒，眯着眼睛说道：“我清楚这几年你很努力，也弄了一个什么哲学学位回来，但是真有你说的那么厉害，我看也不见得；你说你的学历再怎么高，讨不到饭吃又有什么用呢？我看这个虚名啊，还不如你爸爸那样子开一家饭馆有用。”大概是喝多了，外公突然哈哈大笑，又转头和余枫的父亲拉扯起话来。余枫苦笑几声，发烫的脸稍稍摇了几下表示否认，而自己现在的心情就像是被送出去的猴子发现自己并没有回到森林，只是换了一家动物园一般，做了一个巨大的抛物线，又跌回了谷底。

余枫的阿姨轻轻地咳嗽一声，转过头对余枫说道：“别听你外公

乱讲，学哲学将来可是很吃香的！你回来之前我就把你的学历和论文给文景学院的校长过目了，之后他和我说非常欣赏你，有意要请你去教书呢。”

余枫不知道何时又多出了一所大学，大为好奇：“文景学院？我怎么没听过？”

“这所学校设在了建设区，好像是专门为了搞文学艺术而建立的大学。其实我和那校长是有些交情的，原本在官场失意而准备告老还乡，没想到阴差阳错做上了校长。不过这也好，恰巧是给我们余枫找到了一份……一个机会。”余枫的母亲这时也在一旁附和着，说委身去教书虽然是大材小用，却也不失为一种社会经历。只有醉醺醺的外公反对说余枫教十年的书也扳不回他赴美留学的本钱，不过这样的无理取闹很快就被他两旁的人给镇压了。

其实余枫原本并不准备做老师的，可是现在他又如何能对大家说他以后想待在家里出书著作？再望望桌上几个人的眼神，只好一边嚼着菜，一边答应了下来。阿姨呵呵笑道：“那样子最好，我过会就去联系董校长，让他和你见一次面；放心，只是交流一下而已，他和我说过的事是不会反悔的。”她觉得余枫还在犹豫，便擅自替董校长做了主。余母看看她妹妹，再看看余枫，如释重负地呼了一口气。

余枫告别亲眷，和父母回到家时已经十一点多了。他躺在床上紧闭双目，奈何身体里的睡虫怎么也不愿从冬眠中苏醒过来。余枫挠了挠头，起身倚在床边，眺望起窗外边熟悉得不能再熟悉的景物来。住宅小区的东边天连着地，仿佛是被拉上了一张黑幕，偶尔显露出一点两点的白斑；而黑幕的南边却是灯火阑珊，快速驰去的车辆拖着两条红色的尾巴，一辆接着一辆，仿佛血液一般流淌在盘曲蜿蜒的公路上。余枫感觉自己身处在这光与暗的夹缝中，难以名状的压力使自

己有些透不过气来。他没有权利选择进入哪一方的阵营；自己能够做的，只有拉上窗帘，貌似本能地退回到床上。他心想自己多愁善感，明早还要去参加那个“已有必然性的”面试，自己再怎么也不可弄得太委顿才行，又一次强行合上了不守规矩的眼皮。

待余枫清醒时已经八点过半，他不禁惊讶自己竟然能够睡得如此深沉。若不是早上的阳光早早地透过了米黄色的窗帘，他可能还会继续沉浸在另一个没有画面的世界吧。余枫的阿姨打来电话说叫他下午务必准时去见校长，余枫一听，心情就像在暖色调的调色盘中被滴入了一滴蓝，总觉得不是滋味。一想到今天难得的好天气就这样被浪费了，顿时感觉索然无味，下厨房吃了两个水煮蛋，喝了一杯牛奶之后便回房间看书去了。

午餐过后，余枫看看自己的手表，觉得时间差不多了，便慢吞吞地开着父亲的车子来到了这所新办的学院。文景学院建立在白沙塘东面，旁边还有一个生态公园，可以说是邻水背林，风水甚佳。在附近停下了车，走到门口向保安报上姓名和来由之后，随着他来到了学院的行政楼。其实这所学院与一般大学并无大异，要说唯一不同的就是这里的墙面都被刷成了棕木色——莫非是想为这所新学校添上一些历史感和沧桑感？余枫正在胡思乱想，电梯的门在五楼打开了。却见走道里站着几个人，手里都拿着简历，看见余枫进来都是点点头打了招呼表示友好。余枫条件反射地还以一笑，心中却暗骂阿姨原来是在骗自己，说校长会单独会见，其实今天本身就是招聘日。无奈余枫没有撤退的勇气，那无聊的自尊心被父母施加的压力彻底地击败，只好若无其事地站在最右边，通过距离来表示身份的不同。十几分钟后，一副苦瓜脸的余枫终于被叫进了校长办公室。刚一进门，就见董校长的一对鱼眼紧紧地盯着自己。仿佛是要看透自己的所想，而

余枫却难以从对方的眼神看出他的喜怒哀乐；唯一看出来的就是他稀稀疏疏的头发上涂满了胶水一样的摩丝。问过余枫姓名之后董校长笑着对他说道：“你就是余枫啊，不错不错，我自从看了你写的一些东西后就一直想见见你啊！”

余枫心底思索不出自己有什么值得校长期待的地方，只好应付道：“哪里哪里，我只不过是有机会到国外学了一些和这里不一样的学问，论智慧，和老一辈还是不能比的。”

董校长摇摇头道：“这可就不对了，如今智慧和处世的能力可不是和年纪成正比的，我们所谓的老一辈也只不过是一些老古董罢了，已经跟不上社会发展的节奏了。何况余枫你这么年轻就做了博士，这是一般年轻人所不能及的。”

余枫暗叹这董校长说话实在好听，却并没有说错什么，点点头接受了他的吹捧。

董校长接着说道：“所以嘛，如果余枫你能来我们学校的话我是会很高兴的。但是我考虑了很久，只念余枫你还很年轻，各种经验可能不足，所以我觉得你很适合在哲学系的近代哲学和西方哲学史两个科目做副教授。本来嘛，我准备安排你去社会学系做教授的，只念在学校新建，没有足够的学生报名，所以才难以开设。只要再过一段时日，社会学系的教授便是非你莫属了。”校长拍拍余枫的肩膀。

余枫心中却是不服：“若是十年还不开设那门课程，我岂不是还要做别人的副手十年？”可是既然已经来到了这里，接受了他的奉承，也不好立马发作，只好皱一皱眉不作声。可是这一个明显的肢体语言又如何能够瞒过董校长的鱼眼？

“我知道做副教授是有些委屈你了，可是这不只是名分上的事情么？一个有智慧的人是不应该把这种事情看得太重的；何况说得现实

一些，我们这里副教授的月薪并不比教授低，所要做的事情却会少不少。对于年轻的你来说，自由的创作时间不才是最重要的么？”

余枫终于知道自己是辩不过眼前的这位校长的。但是转念一想，他说的也是不无道理，稍加考虑后便拖长了声调“嗯”了一声答应了他。董校长微微点点头，那种居高临下的态势如同在谈判桌上获得了完胜一般。

余枫步出校长办公室，心中的轻松反而是多于失望。他至少是完成了家人给他的任务，或许真像校长所说的，这个副教授真的是很轻松的呢？似乎是沉睡于心中的哲学苏醒一样，余枫挠挠头对自己道：“我干吗需要做什么教授？那又不是我的人生目标，自由的时间才是真正需要的。”之前涌来的失望就像是敌人走火的手枪，不仅没有伤害到余枫，反而使他莫名其妙地获得了胜利。

他在电梯中的自言自语引起了旁边一个中年男子的注意。那男子试探性地向余枫打了一个招呼，让余枫回过了神来，他脸上微微一热，连忙向他回应。

“你是这学校的老师么？如果是的话我们可就是同事了。”那男子说道。

“算是吧。”余枫并不乐意和他继续交谈下去。

“你刚才上楼的时候我就猜到了，你没看见我么？对了，我叫李仲义，兄弟你如何称呼？”

“我没有注意到你，不好意思啊。我叫余枫，今天是来——是校长邀我来这里教书的。”

“现在果然是英雄出少年，不错。他叫你教什么呢？”

“哲学系。虽然是个副教授，不过这样才好，让我有更多的时间做自己的事情。”余枫这话说得很模糊。

“哼，要不是和他有些交情，我才不会答应董校长来这里做什么国文教授的。你不知道么，他可是个人精！你说他为什么找了我们这些老教授以后还需要你们这些高学历的年轻人？他是害怕那些老顽固摆出来的臭架子让他难以驾驭，等你们这些年轻人有了经验，出了名气还不是把我们全都踢走，功劳全部归给董校自己？不过他让你做副教授也是对的，年轻人总是要一步一步向上爬的。”

余枫听了李仲义这番言论，终于改变了对他的印象，然而心中被藏起来的不平也似乎要冲破那挺起的胸膛，将衬衣的纽扣也给迸了出去。他心想自己好歹也是美国一流大学的高材生，却被校长当做战略棋子看待，忍不住说道：“我早就觉得他这样子做是别有用意的，其实他也不是什么善人。”

“可不是这样？总之我可不愿在这种学校做炮灰——学校如官场，这话你可别对别人说，这些闲话被别人听见了可要糟糕。”

余枫点点头，与李仲义在学校门口分了手。回到家里和父母说起了学校的经过后，父亲点点头教导儿子切不可好高骛远，而母亲坐在一旁剥着桃子，一边抱怨学校浪费人才，那所学校一定搞不起来。

余枫听了有一些好笑。他安慰自己，人生难道就为了这些事情而奋斗，而挣扎么？为何这些可悲的人们不能找到一些可以久存不朽的目标？

他随意敷衍了父母一会，咬着去了皮的水蜜桃回房写书去了。他回想了一下午的经历，忽然认为自己还不够成熟——他把现在的自己作“半圣人”，因为自己还不能完全看破名利俗世；但是自己的阿Q精神和“圣人”沾上了边——能够迅速地从痛苦中爬起来并找到解决办法的人绝对是和一般人不一样的。

次日下午余枫接到了校长的电话，说今天要和新任的导师和教

授一起聚一聚，一起吃一顿饭。余枫一想到这只是一场应酬，嘴里“嗯”了一声，顿时失去了兴致。但是第一次是不应该让校长丢了面子的，便只好穿上了西装来到了湘福楼。

余枫一进包房，发现大家都已经坐上位子了，连忙弯腰道歉。校长满面红光说无妨，一面给余枫介绍起大家来。余枫坐在王静瑶导师一旁，秦卫导师和李仲义依次坐在王静瑶另一旁；两位校长则坐在中间。大家一阵客套的寒暄之后，开始喝起酒吃起菜来。余枫常年住在美国，这一次突然吃起川菜，显得很不习惯。才吃了几口鸭血，眼泪和鼻涕便商量好了似的从他的眼鼻中涌出。校长见状，边吃边笑说：“早知道余教授不能吃辣，咱们就应该换一家馆子去了。”

余枫吐吐舌头说道：“只是不习惯罢了，过一会就会好的。再说这里的川菜做得很地道啊，不比本地的差。”其实余枫也不清楚什么才是“正宗”的川菜，只觉得既然是眼前这位当过官的人选的地方，那自然不会错。

董校长微笑着点点头，就差没有长出山羊胡来用手来回抚摸几下。

吴副校长对着余枫笑道：“你可不知，董校长除了是一位教育家，还是一名美食家呢！”

董校长摆摆手道：“吴校，你这话可就不对了。美食家考究的是菜的艺术性，而我只管哪里的哪道菜好不好吃，算不上‘家’。”作为一个懂得以退为进的政治家，董校长是绝对不会这样子简单地贬低自己的，他接着说道：“即便如此，我对于食文化还是有着一些粗末的研究的。”

“那我们便洗耳恭听。”李仲义说道。

董校长点点头道：“话说日本，他们的料理都非常的精致、清淡，

可见他们有着一种小中存大的思想，这是和道家思想有些接近的。但是就因为菜量太小，让人觉得日本是一个顽固保守的国家。”待大家全部点头同意之后，他接着道：“再说韩国菜，你们瞧他们为了吃上一块烤肉，事前的工作和饭前的小菜麻烦得和造飞机似的，一看就知道韩国人做事严谨，但总是缺乏创新精神。”吴校长为他这种辩证式的看法大为赞同，拿起酒杯向他敬酒。“这中国菜嘛，可能是我主观吧，我只能用‘博大精深’四个字来形容了。”董校长说罢转过头来对余枫笑道，“余教授，你不妨来说一说美国的食文化是个什么样好不好？”

余枫没想到校长会问自己，只觉得几双眼睛全部都死死地盯着自己，要是回答不上来就要真的做一辈子副教授了，立刻调遣了一切活着的脑细胞，也同董校长一样说出了四个字——“通货膨胀”。

王静瑶好奇地问：“为什么说是通货膨胀呀？”

余枫笑一笑对王静瑶道：“薯条汉堡里的卡路里远远地超过了人体的实际需要造成了快餐文化的贬值，不是这样么？”

两位校长连声称好，王静瑶微笑着说：“原来如此啊，看来我真是孤陋寡闻了。”

秦卫不知道为何受不了王静瑶对余枫的微笑，心中的所想立刻脱口而出：“我看倒也不见得如此，据说现在大多数美国人的三餐都非常科学效率，家庭料理往往不会在多余的地方下工夫而浪费了时间。所以我看，你的‘通货膨胀’不适合现代的美国，说是中国那还差不多。”如果不是白酒的关系，大家应该会发现董校长脸色上的变化。

余枫自刚才发表了至理名言，说话也开始有了自信。他和秦卫开玩笑道：“看来秦老师将来得娶一个洋媳妇啊，我们中国的女子可做不来科学的食物。”

王静瑶捂着嘴轻声笑了起来，李仲义和副校长却不好说什么，一边夹着菜一边觉着秦卫实在不懂人事，反驳余枫连校长也被牵扯了进去。

而秦卫却认为余枫的这句玩笑别有他意，但是嘴上一时又找不到强有力的辩词，气急败坏地说道：“一派胡言，我怎么会娶一个其他国家的女人做老婆？！”

校长觉得气氛有些不对劲，转过话题对李仲义问道：“瞧瞧年轻人那么热闹，倒是冷落了我们李教授啊，近来创作可有进展？”

李仲义摇摇头说：“这可只是我们之间的话啊，自从结婚以后，这烦心事就像是多米诺骨牌一般，一件接着一件，哪里还有灵感可言？”

副校长笑着打断他的话道：“李教授，瞧你这么一说，这些年轻人都不敢找老婆了。”

余枫也感慨道：“我的朋友说过，恋爱是要命，结婚则是认命，这话想起来一点都不假。”

“恋爱的確是要命，有人是苦得要命，可是更多的人是甜得要命。”秦卫毫不在意地说完以后，用余光看了王静瑶一眼。

“这话不错，可是恋爱这种东西就像是复杂的函数图，往往到达了至高点之后就会出现下降的趋势。”余枫说道。

“余教授你实在太悲观，如果有一条函数到达了顶点之后就开始平行移动呢？”

余枫想说这样的图像便成了婚姻，失去了恋爱的价值，可是刹那间思绪万千，竟然沉默不语。

秦卫没有想到余枫的反击到此戛然而止，就像是好不容易占领了一座空城，心中好不痛快。

王静瑶微笑着看着这两个男人因为某些原因发动的战争，只是笑而不语，原本娇羞的脸上添上了一丝妩媚。

待到校长晃着身子站起来干杯宣布这次饭局已经进入尾声，大家纷纷站起来感谢校长的盛情款待，但是心中却十分明白吃得再好也不用花校长口袋里的一分钱。

秦卫和王静瑶没有车，大家商量着如何送这两位回家。“我没喝很多，我来送秦老师回家，余教授你就送王老师一段吧。”副校长开口说道。

秦卫一听余枫要送王静瑶回家，醋意很快胜过了酒意：“那如何可以，我和王老师可以打的回家的。”

校长说不用介意，谁知秦卫急着道：“大家多少喝了一些酒，作为人师，怎么可以知法犯法，饮酒驾车？”

校长这时候的脸拉得老长老长，那由红到青的颜色似乎没有经过渐变，又狠狠地瞪了秦卫一眼。秦卫这才反应过来自己说错了话，低下头不再言语。

“那就这么决定了，余教授你可要赶快将王老师安全地送回家啊，不然有人可是要着急的。”李仲义讥讽般说道，向余枫眨了眨眼。

王静瑶告诉了余枫地址之后，便安安静静地坐在了车后座上。余枫也没有主动开口——不知为什么他想起了武侠小说里常有的桥段，心想女人还是不要主动去接触的好，特别是有吸引力的女人。

吸引力？什么样的女人才有吸引力？吸引力难道就是和磁铁一样，真的一看就知道的么？如果吸引力真的存在，那就是一只蚂蚁，可以掘开堤坝，泛滥男人的情怀！然而有人将吸引力比作一见钟情，却不知这钟的情乃是泛滥的洪水！